

2025 年度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 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住房和建设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城市建设等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提出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起草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参与城乡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

(二)负责全区城镇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行政区域内城镇低收入居民的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廉租住房补贴资金的管理、审批和发放;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负责行政区域内物业备案工作,审查核对备案信息。制订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方案和草拟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总体规划、年度规划和阶段性任务;

审核棚户区(城中村)项目的征收补偿方案;协调涉及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的有关单位和部门;指导全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政策及制定相关制度并指导、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负责辖区内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初审、申报、违规销售举报查处;负责本辖区内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拟定全区的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制定招标、工程检测、造价咨询的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工程装饰装修行业管理。负责督促辖区内各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推进落实好施工扬尘防治工作。

(五)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制度并监督实施。参与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的联合验

收工作。搞好建筑施工安全宣传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及备案工作。负责规范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质量工作。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施工图审查和标准定额的监督管理。

(七)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园林绿化项目年度建设计划。负责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园林绿化设施建设、管理及维护工作。做好生态园林城市、园林城市创建有关工作。落实海绵城市建设有关工作。负责城市夜景照明建设工作。全面实行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制度,承担城市供水、供气、供暖管理工作。负责城区防汛排涝工作。配合做好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承担区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城市更新日常工作。

(八)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关于村镇建设管理政策、法规。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相关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

(九)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开展智慧城市建设工作。承担推进墙体材料革新的责任。组织落实上级制定的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制度等;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贯彻实施国家、省、市有关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起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具体办法,报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工作的规划、计划、组织协调、监督检查。

(十一)负责城市环境容貌治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建筑垃圾、城管监察的综合管理。负责对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处理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全区性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对各乡镇(街道)及区直有关单位市容环境卫生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十二)负责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综合管理、指挥协调、监督检查、教育培训、考核评价,按照城市管理的需要制定、落实不同时期工作目标和政策;指导各乡镇(街道)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队伍建设。

(十三)负责对城区环境卫生设施拆迁、建筑垃圾清运处置及对从事城市生活废弃物收集、运输、清扫、处置专业的单位、个人的资质进行审查和监督管理;负责对城区范围内户外广告设置、门头招牌设置和临时户外宣传活动进行审批、规范管理。

(十四)负责城区环卫专项资金的计划、使用和管理。负责环卫任务量的核定,维修养护管理经费的定额使用和管理;负责环卫设施维修养护管理作业市场的综合管理和维修养护队伍的资质审查;负责协调、组织、监督环卫养护作业任务的招标、管理、质量检查和考核工作。

(十五)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实施数字化城管的规定、标准,拟订本区实施数字化城管的实施方案和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数字化城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考核;承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十六)负责城市建成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城乡结合部和城区重点区域的指定管辖。

(十八)负责城区建筑渣土执法和监管,并对辖区渣土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管理。

(十九)负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领域法律、法规

、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区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城区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工商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区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区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食品药品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规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行使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区管绿地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市政工程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违反区管城市道路、桥

梁及其附属设施管理的行政处罚权;行使行政公用事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违反除瓶装燃气管理以外的行政处罚权;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二十)负责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行政事项服务股、政策法规股）。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6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340.3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5.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374.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1.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355.4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36.3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04.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604.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5604.10	总计	60	15604.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604.10	15,60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9	6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	1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7	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1	3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6	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6	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9	1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74.83	9,37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05.98	1,40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6.56	1,15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65.06	16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4.36	8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1.29	64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1.29	64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9.00	4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9.00	4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96.14	1,99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11.99	1,01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84.15	98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7.39	5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5.02	3,94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5.02	3,94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50.00	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50.00	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11	65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51.11	65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28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41.24	64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59	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55.46	5,35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355.46	5,35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802	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支出	5,355.46	5,35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6.31	13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31	13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31	136.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604.10	1,286.09	14,318.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9	56.33	9.4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	11.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7	5.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1	38.2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6	0.00	9.46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6	0.00	9.46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9	16.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74.83	1,209.16	8,165.6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05.98	1,209.16	196.8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6.56	1,156.56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65.06	0.00	165.0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4.36	52.59	31.76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1.29	0.00	641.29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1.29	0.00	641.2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9.00	0.00	479.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9.00	0.00	479.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96.14	0.00	1,996.14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011.99	0.00	1,011.99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84.15	0.00	984.15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7.39	0.00	57.39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7.39	0.00	7.39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5.02	0.00	3,945.02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45.02	0.00	3,945.02	0.00	0.00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50.00	0.00	850.00	0.00	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50.00	0.00	85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11	0.00	651.11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51.11	0.00	651.11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28	0.00	7.28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41.24	0.00	641.24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59	0.00	2.59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55.46	0.00	5,355.46	0.00	0.00	0.00

22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355.46	0.00	5,355.46	0.00	0.00	0.00
2249802	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支出	5,355.46	0.00	5,355.4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6.31	0.00	136.31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31	0.00	136.31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31	0.00	136.3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6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340.3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79	65.7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60	20.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374.83	2,526.28	6,848.5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1.11	651.1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355.46	0.00	5,355.46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6.31	0.00	136.31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04.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604.10	3,263.78	12,340.3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604.10	总计	64	15,604.10	3,263.78	12,340.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表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63.78	1,286.09	1,97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9	56.33	9.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8	11.2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7	5.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1	38.21	0.00
20808	抚恤	9.46	0.00	9.46
2080801	死亡抚恤	9.46	0.00	9.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0	20.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	3.7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9	16.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26.28	1,209.16	1,317.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05.98	1,209.16	196.83
2120101	行政运行	1,156.56	1,156.56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65.06	0.00	165.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4.36	52.59	31.7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1.29	0.00	641.2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1.29	0.00	641.2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9.00	0.00	47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9.00	0.00	47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11	0.00	651.1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51.11	0.00	651.1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28	0.00	7.2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41.24	0.00	641.24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59	0.00	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表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4.24	30201	办公费	10.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3.0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4.7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3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6.01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83.80	30207	邮电费	2.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72	30213	维修（护）费	5.0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0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31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2.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7	30226	劳务费	3.0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3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30.50	公用经费合计					55.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表 07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2,340.32	12,340.32	0.00	12,340.3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848.55	6,848.55	0.00	6,848.55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996.14	1,996.14	0.00	1,996.14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1,011.99	1,011.99	0.00	1,011.99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984.15	984.15	0.00	984.15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57.39	57.39	0.00	57.39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0.00	7.39	7.39	0.00	7.39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945.02	3,945.02	0.00	3,945.02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945.02	3,945.02	0.00	3,945.02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850.00	850.00	0.00	85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00	850.00	850.00	0.00	85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5,355.46	5,355.46	0.00	5,355.46	0.00
22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5,355.46	5,355.46	0.00	5,355.46	0.00

2249802	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支出	0.00	5,355.46	5,355.46	0.00	5,355.46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36.31	136.31	0.00	136.31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6.31	136.31	0.00	136.31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6.31	136.31	0.00	136.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	0.00	0.00	0.00	1.10	0.00	0.30	0.00	0.30	0.00	0.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5604.1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主要原因是建管局是新成立的预算单位，2024 年无决算数据支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5604.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604.1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5604.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6.09 万元，占 8.24%；项目支出 14318.01 万元，占 91.76%；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604.1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主要原因是建管局是新成立的预算单位，2024 年无决算数据支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63.7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0.9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主要原因是建管局是新成立的预算单位，2024 年无决算数据支撑。

（二）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63.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就业（类）支出 65.79 万元，占 2.02%；卫生健康支出 20.60 万元，占 0.63%；城乡社区支出 2526.28 万元，占 77.40%；住房保障（类）支出 651.11 万元，占 19.95%。

（三）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9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5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无差异。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6.60万元,支出决算为3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4月我单位办理在职人员死亡事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4月我单位办理在职人员死亡事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8万元,支出决算为1.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4月我单位办理在职人员死亡事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59万元,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4月我单位办理在职人员死亡事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42万元,支出决算为1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4月我单位办理在职人员死亡事项。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9 月我单位办理三支一扶人员事项。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8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城管执法大队办公经费安排支出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南水北引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4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凤泉区城区道路排水管道改造及新建工程（宝山大道）项目未安排支出事项。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60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建管局项目支出减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危房改造相关项目支出增加。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30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老旧小区相关项目支出增加。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年初预算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第四季度廉租补贴未安排相关支出事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6.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30.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55.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8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4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0.75%。主要用于新乡市凤泉区宝中片区防洪渠和市政道路及排涝管网等附属建设项目、新乡市凤泉区大块镇雨水管网项目、新乡市中华电池产业园灾后重建防水项目、新乡市凤泉区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新建工程三期四期项目、新乡市凤泉区排水入共渠项目等，其中没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2025 年政府性基金（国债项目）预算安排项目支出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没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27%。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节约节俭控制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27%，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2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节约节俭控制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其中：2025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30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应急车辆相关支出。2025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事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支出。2025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2025 年我单位无外宾接待支出费用等。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58 万元，比 2024 年度减少/增加 0.00 万元，下降/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建管局是新成立的预算单位，2024 年无决算数据支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84.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442.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42.1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15 个，共涉及资金 1604.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1.11%。组织对污水处理费、专项—道路清扫垃圾分类等 2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5 年度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未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组织对“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等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63.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340.3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办公支出和项目支出，能很好的保障机关运行。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以上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均达到了资金使用目标。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努力提升绩效管理的业务水平。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专项-城区路灯节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00 万元，执行数为 25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城区故障路灯排查维修，亮灯率达到 95%；二是受益群众满意。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5 年预算内调整支付路灯项目款。

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预算足额纳入预算管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城区路灯节能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	251	251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19	251	251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对城区故障路灯排查维修，亮灯率达到 95%。		对城区故障路灯排查维修，亮灯率达到 95%。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年度改造成本	≤219 万元	251 万元	10	8.54	14.61	2025 年预算 内调整支付 路灯项目款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亮灯指标	≥95%	95%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及时维修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创造宜居生活	效果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8.54		

专项-综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62 万元，执行数为 1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4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确保单位正常运转；二是工作人员满意。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未支付完全。

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资金支付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综合业务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2	24.62	17.35	10	70.47 %	7.05
	财政拨款	24.62	24.62	17.35	—	70.4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行、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业务费	≤24.62 万元	17.35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质量	较好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05		

专项-编外人员经费（城管综合执法人员）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2.00 万元，执行数为 142.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协管人员工资工资与社保发放，保障基本生活，提高工作积极性及家庭幸福感。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编外人员经费（城管综合执法人员）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	142	142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42	142	142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有效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管人员工资每月工资与社保按时发放,保障其基本生活,提高其工作积极性及家庭幸福感。	协管人员工资每月工资与社保按时发放,保障其基本生活,提高其工作积极性及家庭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外人员经费	≤1420000 元	1420000 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遣人员数量	≤35 人	31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每月底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区有秩序运行， 服务人民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协管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专项-城区泵站及广场电费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14 万元，执行数为 52.14 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及泵站等基本运转。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城区泵站及广场电费等项目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乡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2.14	52.1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0	52.14	52.1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存泵站及广场电费，保障城区泵站及广场运行正常。	较好保障城市基础照明，为居民安全出行保障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用电金额	≤50 万 元	52.14 万元	10	9.57	4.28	2026 年预 算内调整 支出电费 事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及城区用电范围	单位基本 运转及泵 站广场等 使用电费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城市泵站及广场 运行	有效保障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及时支付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单位及泵站等基 本运转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9.57		

专项—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垃圾分类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25.76 万元，执行数为 1165.76 元，完成预算的 95.1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定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洒水降尘、果皮箱保洁、垃圾收集级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公厕维护及其他相关工作，已每日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保洁任务。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专项-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垃圾分类等项目						
主管部门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5	1225.76	1165.76	10	95.11 %	9.51
	财政拨款	1205	1225.76	1165.76	—	95.1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环卫分类办项目汇总	新乡市凤泉区城区全区域范围内：18 条指定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洒水降尘、果皮箱保洁、垃圾收集级大气污染防工作、公厕维护及其他相关工作， 总面积：115 万。已每日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保洁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垃圾分类等项目	≤1205 万 元	1165.76 万元	10	10	0.0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面积	≥115 万 平方米	115 万平方米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6%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维护	100%	25	25	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凤泉区人民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9.51		

（三）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4.92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以上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均达到了资金使用目标。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努力提升绩效管理的业务水平。

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 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6585.92	35244.24	15604.1	10	44.27 %	4.92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6585.92	35244.24	15604.1	—	44.27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工作；2.加强环境整治工作；3.规范建筑市场管理；4.加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5.持续做好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工作；6.持续有序开展园林绿化管理工作；7.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本年度，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岗位职责级上级部署安排，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常规工作与专项工作，坚持务实履职、稳步落实，较好完成全年既定目标，整体工作有序推进、成效良好。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根据凤泉区“3510”计划、“四个年”活动确定的目标任务，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和要求，以民生改善和基础设施提升为重点，初步在城市基础设施领域谋划好 2025 年建设项目。	本年度，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岗位职责级上级部署安排，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常规工作与专项工作，坚持务实履职、稳步落实，较好完成全年既定目标，整体工作有序推进、成效良好。
2.加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持续做好房屋质量监督、开展自建房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问题为导向，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把工作重心从“重进度”向“重质量”转变，常态化开展城乡房屋质量安全隐患巡查整治，遏制增量风险，逐步建立城乡房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本年度，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岗位职责级上级部署安排，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常规工作与专项工作，坚持务实履职、稳步落实，较好完成全年既定目标，整体工作有序推进、成效良好。

3.持续有序开展园林绿化管理工作		完成《凤泉区道路绿化灾后重建及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项目》城区各条道路灾后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做好城区各条道路绿化养护管理工作。完成市级交办目标任务，继续做好我区拆墙透绿工作，继续做好我区社区公园建设与绿道建设工作，完成目标任务。	本年度，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岗位职责级上级部署安排，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常规工作与专项工作，坚持务实履职、稳步落实，较好完成全年既定目标，整体工作有序推进、成效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0%	8.93%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5%	0%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28.18%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9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1.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积极推进	100%	5	5	0.00	
		2.加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加大整治	100%	5	5	0.00	

		3.持续有序开展园林绿化管理工作	有序开展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建设项目工作实现率	≥85%	85%	5	5	0.00	
		建设项目资金实现率	≥90%	9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提升城市品味，改善居住条件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0.00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0.00	
总分					100	94.9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